# 2024年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电子版(十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花开彼岸 更新时间：2024-07-22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电子版篇一乙方： 身份证：甲、...*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电子版篇一**

乙方： 身份证：

甲、乙双方本着责任分清、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充分的协商，现就甲方向乙方有偿转让\*\*市\*\*区古三村民委\*\*村第0006号 之宅基地的土地使用权（长期使用）及上盖有砖瓦房的房产所有权事宜达成如下协议，由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同意将位于\*\*市\*\*区古三村民委\*\*村第0006号 面积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上盖有砖瓦房房产有偿转让给乙方。

二、该宅基地四邻至：东邻：、西邻： 、南邻： 、北邻： 。

三、双方责任。

1、甲方保证该宅基地的使用权权属甲方使用，在转让使用前甲方保证没有将该宅基地使用权进行抵押，也不存在其他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如上述宅基地使用权转让交接后因甲方发生在转让前存在的债权、债务纠纷，甲方承担全部责任，按甲方违约处理。

2、如国家政策允许过户，甲方无偿协助乙方办理过户手续，有关过户甲、乙双方要付费用由乙方负责。

3、乙方责任：在使用期限内，如遇国家或者有关政策部门依法对该地征收时所赔偿的全部资金归乙方所得，相关费用均

也由乙方负责承担。所得的全款甲方自得到此款后，须于一周内给付与乙方。甲方自得到征购款一周内未将此款交付给乙方的，乙方可向甲方通过法律途径主张此款，且可向其追讨征购款20％违约金。若甲方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该宅基地时，乙方的全部投资经评估后，甲方按其评估值无条件支付给乙方，且应支付房产总造价五倍的赔偿金。

四、转让价格为人民币8万元（大写：捌万元整）。

五、甲方已移交旧房屋的房产证给乙方。

六、本协议生效后，甲方以及其继承人不得向乙方主张享有该地的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的所有使用权。

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除，所签订的补充和修改与本协议不可分割，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甲方复印身份证一份给乙方留存。

甲 方： 乙 方：

继承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签订日期：

公 证 人： 身份证：

签订日期：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电子版篇二**

甲方：马龙井村弯子组村民苏贵民

乙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上洋乡沈岙村翁根申 甲乙双方协议如下：

一、 甲方自愿将自己承包村民小组政府开发的荒山坡改梯荒土转让给乙方开发种植中药材。

二、乙方承包后，土地使用权归乙方使用和经营管理，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乙方，如甲方以及甲方家属干涉乙方，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损失。

三、 乙方承包期限为叁年，承包土地(地名王港坡)，现种植烤烟以及石牛坡水井路上左边玉米地，全部大约壹佰亩地，全部转让给乙方。

四、 乙方承包土地转让费捌仟叁佰元为一年，叁年内乙方必须各年付清各年的土地转让费，乙方才能使用，如不付清，甲方有权干涉乙方使用。

五、 甲方转让期限为叁年，如期限已满，乙方还要继续承包，甲方要先给乙方承包，如乙方不愿承包，甲方自行处理，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甲方。

六、 乙方在承包的期限内如遇到政府和群众的任何干涉，造成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要负债乙方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 如甲方不执行协议，甲方要负责赔偿乙方所有经济损失。

八、 如乙方不执行协议，甲方不退还乙方所有经济损失

九、 如乙方在承包期限内，甲方负责乙方的运输畅通，如遇到堵塞，甲方负责一切损失。

十、 承包的期限从20\_年10月1日起到20\_年10月1日止

此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苏贵民

乙方：翁根申

甲乙双方证人：简崇富

合同日期：20xx年7月3日

**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电子版篇三**

甲方(转让方)：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住所： 联系方式：

乙方(受让方)：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住所： 联系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四川省实施办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政策的规定，经发包方书面同意，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事宜，订立本合同。

甲方自愿将位于 乡(镇)或街道 村或社区 村民小组或居民小组的 亩承包地的承包经营99.9%转让给的乙方，转让土地为农业用途，主营项目是 生产经营。

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期限不得超过二轮土地承包期限剩余年限。

转让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转让费为人民币 元， (大写: );

转让费于 年 月 日前全部支付完毕。

1.甲方于 年 月 日之前将土地交付乙方。

2. 甲方将股份99.9%转让给乙方，(甲方0.1%乙方99.9%)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3.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依法享有对转让地块的使用权、收益权、流转权、经营权和产品处置权。

4.甲方经营期间的所有债务与纠纷在转让之日起跟乙方没有任何关系，甲方负责处理所有债务与纠纷。

1.乙方不按时支付转让费，每日按应支付金额的 ‰承担违约金。

2.甲方不按时交付土地，每日按转让费的 ‰承担违约金。

3.因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免除责任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4.一方当事人违约，经催告后仍不履行义务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解除本合同，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违约方还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订立补充协议，其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3.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或协商后又反悔的，可以请求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调解;不愿协商、调解或协商、调解不成的，以及达成调解协议后又反悔的，可以向成都市金堂县(市、区)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成都市金堂县(市、区)人民法院起诉。

4.本合同一式 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电子版篇四**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按照《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土地转让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转让标的

1.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_\_\_\_\_村组小地名叫\_\_\_\_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永久转让给乙方。

2.地块四至：

东齐：西齐：

南齐：北齐：

3.面积：

二、转让期限：永久。

三、转让费：共计人民币大写： (￥： )

四、支付方式和时间： 年 月 日前一次性付清。以甲方收据为证。

五、双方约定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印)之日甲方收款后即生效。

2.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该地块的管理权及使用权完全归乙方所有，甲、乙方及其家属、亲属人等不得以任何借口反悔，否则，视为违约。违约者，按该地块转让费的\_\_\_倍价付给对方。

3.乙方在使用该地块的过程中，如出现与该地块的争端问题或受到外人干涉阻碍等事端，甲方应立即出面排解，直至平息纠纷，排除障碍为止，为乙方顺利使用该地创造有利条件。若因甲方化解无效导致乙方不能顺利使用该地或因贻误时间所造成的损失，应由甲方负责。

六、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业承包合同管理机关调解;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和村委会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电子版篇五**

本合同双方当事人：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高 朗管\_\_\_\_区荔枝根一队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转让土地使用权及土地建筑和其他附着物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现有位于 春江大道凤xx 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为

字第 号，

土地面积 840 平方米，转让面积共为 840 平方米，土地规划用途为 商住 用地，土地使用权年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规划用地许可证编号公号066 。

甲方土地位臵与四至范围以用地规划许可证为准。

第二条：甲方清理好土地上的房屋、树木，平整土地。乙方拥有土地使用权后方可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建设(例如建房等)。土地后道路原3米增加2米空地便于山体放坡。

第三条：乙方一次性支付人民币合计 给甲方。乙方预付合同定金人民币合计 伍万整 元，在\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交纳，甲方将上述土地通过国土挂牌拍卖获得使用权后过户给乙方时，由乙方付清全部款项。

第四条：本合同生效后，由乙方负责到市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交纳相关税费后办理变更土地使用权登记手续，在此过程中如需甲方提供有关文件资料或签名等手续的，甲方无条件配合办理。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因土地问题，交易前所有的债权、债务由甲方负责。

第六条：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可向所辖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共三人)各执一份。本合同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 乙方：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见证人：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电子版篇六**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前提下商议决定，甲方同意将自己自留地使用权转让给乙方，并达成如下协议：

土地位置在xx至x公路西侧x江旁。东至公路;x沟至x华地界;西至x江;北至x地界(放牛路)。转让面积约为1.2亩(甲乙双方估算值，同意不需丈量)。

：永久性

该宗土地转让价为：陆万陆仟元整(x.00元)。

付款方式：在甲乙双方签字画押之日一次性付清。

1、自签订合同之日起，土地使用权归乙方，甲方无权干涉乙方对土地的使用权。

2、如有土地纠纷，由甲方全权负责解决，与乙方无关。若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由甲方按乙方所损失经济总值赔偿给乙方。

3、若甲方非法干预乙方使用权，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则处罚违约金计本合同转让费用加乙方后续所投入资金50倍赔偿。

4、若村委会或村民小组在该宗土地所征收的任何费用由甲方从转让款中列支。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一份、乙方三份、xx自然村小组各执一份，xx村村委会见证存档一份。

合同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形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望甲乙双方及子孙后代共同遵守。

甲方(出让方)签字： 乙方(受让方)签字：

xx村村委会签章： xx村民小组签章：

20\_\_\_年\_\_\_月\_\_\_日

**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电子版篇七**

转让方（下称甲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凭祥镇前进村新逢屯 受让方（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广西玉林市玉州区城北街道高山村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农村土地承包法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经营事宜，订立本合同。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凭祥市南山村苏崇均后面土地的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

地块名称：

坐落（四至）:东至:南至： 西至：

面积：约备注：（ 地）

1、补偿金获得方式：甲方一次性获得转让补偿金。

2、乙方自愿接受甲方提出的实际转让补偿金，乙方并获得土地的承包权或使用权。

3、支付方式：现 金

4、支付时间：日

5、支付土地承包权转让金：元）。

1、甲方转让本土地承包经营权须经发包方同意，甲方自愿在本合同生效时同时终止与发包方所建的承包关系。

2、甲方交付的转让土地必须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

3、乙方根据本合同获得该土地承包经营权，同时依法建立与发包方新的承包关系，承担国家政策规定的费用和义务。

4、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承包期内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经营决策、产品处置和收益等权利。

5、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必须按土地亩数承担国家政策规定的费用和其他义务。

6、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如转让土地被国家依法征收、占用造成经济损失，所有补偿归乙方所有，与甲方无关。

7、乙方受让后有自主经营权，甲方对该土地无任何权利义务，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扰、阻挠乙方的经营。

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之后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的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根据守约方具体经济损失情况确定。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下列2种方式解决：

1、 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业承包合同管理机关调解。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并经转让承包经营权土地的发包方同意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发包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

日期：年 月 日 日期：年 月 日

**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电子版篇八**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

住址：\_\_\_\_\_镇\_\_\_\_\_\_村组

村民姓名：\_\_\_\_\_\_\_\_\_\_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

见证方：\_\_\_\_\_\_镇\_\_\_\_\_\_村委会（签章）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事宜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甲方将承包的长泰县陈巷镇戴乾村组的共计亩土地的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生产建设经营，地块田号分别为\_\_\_\_\_号，\_\_\_\_\_（东至；西至；南至；北至）；\_\_\_\_\_号、号：\_\_\_\_\_（东至；西至；南至；北至）。

转让的土地承包年限为年，具体为本合同签订日起，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乙方付给甲方土地承包转让金。按实际面积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每年每亩600元金额\_\_\_\_\_元；\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每年每亩\_\_\_\_\_元，金额\_\_\_\_\_元；\_\_\_\_\_年

2、地块内种植作物的青苗赔偿金，由甲方负责向农户理赔。在乙方付给甲方首轮承包转让金时，按双方商定的每亩1000元赔偿标准，由乙方一次性付给甲方，总计元。

3、乙方付给甲方每年每亩\_\_元管理费，在乙方付给甲方土地承包转让金同时（分四次）付清。

4、地块内有亩地，甲方向农户承包期限为\_\_\_\_\_年，按实际承包面积和时间，由乙方按实际付给。

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按合同约定给付有关款项，甲方向农户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应无条件交付给乙方使用（甲方向农户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合同复印件，同时转交乙方保存以作凭证）。

1、合同签订后，转让的土地与农户若有任何纠纷，由甲方负责承担并解决。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没交清承包款项，甲方有权收回耕地。

2、乙方获得该土地承包经营权后，依法享有该土地的

3、承包期限内，如遇田改或政府政策征用该地块，农户享有土地补偿款，乙方享有地上作物赔青及附属设施赔偿款。土地征用后，乙方按实际耕作面积给付承包转让金。

4、乙方在承包期间内，无权挖垦土地、如需规划基耕路、需甲方同意。

5、乙方在承包期间内，如有要转让合同、需甲方同意。

6、乙方在承包期间内，要合法经营、耕作、如有违法与甲方无关。

7、合同期满时，乙方应将该土地完整归还甲方。

8、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双方不因家庭户主变更而变更，若一方违约，须承担相应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三份份，由甲方二份乙方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电子版篇九**

转让人：\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地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受让人：\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地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鉴于本合同甲方为本合同所指地块土地使用权之合法拥有者，并同意转让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本合同乙方同意受让本合同所指地块土地使用权。现甲乙双方就甲方向乙方转让本合同所指地块土地使用权事宜，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1．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_\_\_\_\_\_\_\_\_市房地产转让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房地产转让管理规定》及其它有关规定，参照国内和\_\_\_\_\_\_\_\_\_市各开发区的通行惯例，由甲方向乙方转让\_\_\_\_\_\_\_\_\_号地块内的部分土地使用权，用于乙方兴办\_\_\_\_\_\_\_\_\_。

1．2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土地使用权转让及与土地使用权转让相关的所有法律、法规、规章及\_\_\_\_\_\_\_\_\_与土地管理部门签订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下简称“出让合同”）。

2．双方法律地位及有关文件

2．1 甲方系经国家批准成立，负责\_\_\_\_\_\_\_\_\_土地开发和经营管理的经济实体，具有中国法人资格。

2．2 乙方系经\_\_\_\_\_\_\_\_\_国政府批准成立，从事生产经营\_\_\_\_\_\_\_\_\_的经济实体，具有\_\_\_\_\_\_\_\_\_国法人资格。

2．3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甲方营业执照（出示原件或提供复印件）。

2．4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下列文件：

（1）投资审批部门签发的项目批准证书（复印件）；

（2）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乙方营业执照（出示原件或提供复印件）。

3．甲方的确认与保证

3．1 甲方确认并保证，甲方有权转让本合同所定地块，并具有与乙方签署本合同的完全能力。

3．2 甲方确认并保证，在乙方实际获得本合同所定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之前未设置任何抵押、债权或债务，不被任何第三方追索任何权益。

4．场地位置和面积

4．1 甲方向乙方转让\_\_\_\_\_\_\_\_\_号地块内的部分土地使用权，作为乙方的工业建设用地。该场地面积共计约\_\_\_\_\_\_\_\_\_平方米（以土地管理部门勘测定界的面积为准），其地理位置详见《场地位置示意图》。

5．土地使用权转让期限

5．1 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的土地使用权转让期限为自乙方申领的该场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起始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自乙方领取该场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日起，前款所述场地的土地使用权归乙方所有，其合法权益受国家法律保护。

5．2 在转让期限内，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甲方不得收回土地使用权。

6．土地使用权转让金和付款方式

6．1 土地使用权转让金为每平方米\_\_\_\_\_\_\_\_\_美元，\_\_\_\_\_\_\_\_\_平方米合计为\_\_\_\_\_\_\_\_\_美元（usd\_\_\_\_\_\_\_\_\_）。前款所述土地使用权转让金总额最终以土地管理部门勘测定界的面积和前款所述的土地单价的乘积为准，并实行多退少补。

6．2 本合同双方签字后，乙方须按下述时间要求付清前条规定的土地使用权转让金：

本合同双方签字日后\_\_\_\_\_\_\_\_\_天内，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支付\_\_\_\_\_\_\_\_\_％，计\_\_\_\_\_\_\_\_\_美元（usd\_\_\_\_\_\_\_\_\_）；本合同签字日后\_\_\_\_\_\_\_\_\_日内，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付清余额\_\_\_\_\_\_\_\_\_％，计\_\_\_\_\_\_\_\_\_美元（usd\_\_\_\_\_\_\_\_\_）；乙方应将土地使用权转让金支付到甲方指定的银行帐号：\_\_\_\_\_\_\_\_\_。

7．场地交接

7．1 甲方应于乙方按本合同第6．2条规定付清全部土地使用权转让金后\_\_\_\_\_\_\_\_\_日内，将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交付乙方使用。场地交接时，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在场地交接单上签字，以示场地交接完毕。

7．2 甲方应于场地交付日期前\_\_\_\_\_\_\_\_\_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进行场地交接。若乙方不按甲方书面通知所载日期进行场地交接，逾期超过\_\_\_\_\_\_\_\_\_天的，视作乙方认可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已交接。

7．3 在乙方支付全部土地使用权转让金，甲方交付用地，乙方具备申办土地使用权证的全部条件后，由乙方向有关土地主管部门申办土地使用权证，甲方将积极协助乙方领取土地使用权证，并向\_\_\_\_\_\_\_\_\_市房地产登记处办理登记手续。

8．场地基础设施、条件

8．1 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所称基础设施包括以下部分：

（1）供电、供水、电讯、煤气设施管道；

（2）雨水、污水管道及接口；

（3）道路。

8．2 本合同所称基础设施管线的接口的含义如下：

（1）雨水、污水管道的接入点；

（2）经专业管线单位确认的本合同第4．1条所定埸地周边的其他基础设施管线的接入点。

8．3 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为将按该地块的平均自然标高经过平整、拆除地面建筑物和／或构筑物、无地下公用设施的\_\_\_\_\_\_\_\_\_用地。

8．4 乙方项目建成投产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雨水、污水管道的接口、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管线和道路。乙方在受让地块内建设施工时，场地应具备供水、供电、进出道路及场地平整之条件，同时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好有关临时用电、用水、电话接入使用的申请和批准手续，从接口引进红线内的工程费用和容量费用由乙方承担。基础设施管线接口以上（包括接口）的公用设施部分由甲方建造，并承担全部费用；需要向有关部门办理各类手续的，由甲方负责。

8．5 基础设施管线接口以下（包括与接口的衔接部分）的乙方自用设施部分由乙方建造，并承担全部费用。乙方使用供电、供水、电讯、煤气、雨污水排放等配套设施，应向有关公用事业单位申请办理，甲方应提供必要协助，贴费（增容费、初装费）、接装费及所需器材和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8．6 乙方在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内进行建设时，不得损坏该场地周边道路及其地上、地下各类公用基础设施。乙方建设造成该类设施损坏的，应负责恢复原样，并承担全部费用及赔偿由此而造成的损失。

8．7 未经权利人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开挖、占用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以外的任何土地，如需临时占用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以外的土地和道路，须得到政府主管部门或有关土地使用者的同意。

8．8 在转让期限内，乙方同意甲方在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内的边缘地带铺设热网管线，并向甲方提供施工方便，但具体实施方案甲方应与乙方协商。

9．其它权利和义务

9．1 乙方必须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完成不少于总建安工程量的\_\_\_\_\_\_\_\_\_％，并须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竣工。

9．2 在转让期限内，乙方对依据本合同所取得使用权的土地，有权连同建筑物依法自行处置，包括转让、出租和抵押。上述事实的发生，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及\_\_\_\_\_\_\_\_\_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办理，并不得与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和本合同的有关规定相抵触。上述事实发生时，乙方须将有关法律文件送交甲方备案。因上述事实的发生而产生的土地使用权后继者、受让者，都是本合同所规定的乙方权利和义务的承受人。

9．3 本合同第4．1条所定场地边界以外的公共卫生、绿化养护、市政养护等事项由园区管理机构承担，乙方应按\_\_\_\_\_\_\_\_\_区市政市容管理机构公布的有关规定向甲方交纳管理费。该管理费应为合理之费用。

9．4 凡涉及土地使用权转让、再转让、继承、出租和抵押及有关建筑物、附着物的产权变更等的所有经济合同、契约、凭证等必须进行登记的文件，均应按有关法规的规定办理登记。

9．5 转让期限内，乙方应按规定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缴纳土地使用金。

9．6 在本协议土地使用权转让更名过户过程当中，涉及到政府主管部门及政府部门指定的机构应收取的各种税费，均由甲方承担，如按规定应由甲乙双方分担的，亦由甲方以乙方名义支付，乙方应承担的部分，已由乙方以转让价款方式体现在支付给甲方的价款中。

9．7 在土地使用权的转让登记以前，有关该地块产权瑕疵所引起的风险、责任，由甲方承担；自房地产登记机关核准转让登记之日起，有关该地块的风险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电子版篇十**

甲方(卖方)：

注册地址：

邮编：

营业执照号码：

资质证书号码：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买方)：

地址：邮编：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买卖厂房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厂房的项目名称及土地状况

本厂房项目暂定名： ，土地使用权为出让方式取得，并依法进行了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取得《房地产权证》，证书号为 ，土地面积为： 平方米，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年限至 年 月 日止。

第二条乙方所购厂房的基本情况

1.乙方所购厂房座落。

⑴.本厂房座落为：区(县)

⑵.本厂房座落为：区(县)

⑶.本厂房座落为：区(县)

2.本厂房户型图见本合同附件一。

第三条购房价款

1.总成交金额为元整(大写：元整)。

2.单价

第四条付款方式及期限。

乙方按下列第 种方式按期付款：

1.一次性付款：

⑴.乙方在签定本合同日内支付总成交金额的 %即 元;

⑵.余款在甲方领取乙方产权证后5日内结算并给付。

2.分期付款

⑴.签订合同后三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总价款的 %即 元;

⑵.前，乙方向甲方支付总价款的 %即 元;

⑶.符合甲乙双方约定的交付条件时，乙方支付总价款的 %即 元;

⑷.甲方向产权登记中心提交办理乙方所购房屋权属证书 日前，乙方付款致总价款的 %;

⑸.余款在甲方领取乙方产权证后5日内结算并给付。

3.贷款付款：

⑴.签订合同后三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总价款的 %即 元;

⑵. 前，乙方向甲方支付总价款的 %即 元;

⑶.余款乙方向银行贷款支付。

第五条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在房屋交付时，房屋建筑面积和套内建筑面积以有资质的房屋测绘机构实测面积为准，如产权登记面积与合同约定面积有差异的，按建筑面积结算差价。

第六条交房期限及交付条件

1.属现售厂房的，甲方应在 年 月 日前，将厂房交付乙方使用。

2.非现房销售的，甲方应当在 年 月 日前，将取得竣工验收备案登记的厂房交付乙方使用。

3.甲方承诺与该厂房正常使用直接关联的下列基础设施按以下日期达到使用条件：

⑴.于 年 月 日前通水;

⑵.于 年 月 日前通电。

4.建筑材料、设备安装标准说明

⑴.外墙：;⑵.内墙：;⑶.顶棚：;⑷.地面：;⑸.门窗：;⑹.卫生间：;⑺.电梯：;⑻.水：;⑼.电：。

第七条甲方关于房屋产权状况的承诺。

甲方保证销售的厂房没有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保证本厂房没有销售给除乙方以外的其他人，保证该厂房没有司法查封或其他受到限制交易的情况。

第八条关于办理产权登记的约定

1.甲方在工业厂房交付后 日内，将为乙方办理产权证的所有资料递交土地房屋权属登记中心。

2.甲方为乙方办理产权证，乙方应提供必要的协助，包括：①向甲方工作人员出具委托办证的授权委托书，②将乙方应承担的税费等提前10日交付给甲方，③签署产权登记机构规定格式的买卖合同，④提供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身份证等资料，⑤其他协助。

第九条本厂房买卖所产生的规费和税费应由甲乙双方按规定各自承担。

第十条乙方在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本厂房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和设计用途。除本合同及其附件另有规定者外，乙方在使用期间有权与其他权利人共同享用与本商品房有关联的公共部分和设施,并按占地和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面积承担义务。

甲方不得擅自改变本项目按照规划批准建设的公共建筑和共有设施的用途。

第十一条在签订本合同时，甲方向乙方出示《前期物业服务合同》和《业主临时管理规约》，乙方应详细阅读有关前期物业服务合同和业主临时管理规约的全部内容。乙方同意，因该物业管理区域尚未成立业主大会，自该房屋交付之日起，即应接受甲方在《前期物业服务合同》中委托的物业服务企业实施物业服务和管理，并遵守业主临时管理规约。物业服务费为 元/平方米月。

第十二条电费(含分摊的电费)，按 元/度计收，遇电价上调除外。

第十三条合同担保

1.甲乙双方同意，乙方支付的总价款的 %作为定金，作为甲乙方双方签订产权登记中心规定格式的房屋买卖合同的担保。

2.乙方不与甲方签订产权登记中心规定格式的房屋买卖合同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甲方解除本协议的，定金不予返还。

3.有下列情况之一，致使乙方不能取得房屋产权，乙方拒绝签订产权登记中心规定格式的房屋买卖合同的，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已支付的定金：

⑴.在签订本协议前、后，甲方将该房屋抵押、租赁的;

⑵.在签订本协议前，甲方知晓该房屋被司法机关、行政机关依法查封等限制权利，未告知乙方的;

⑶.签订本合同前后，甲方另行签订厂房买卖合同。

4.在签订本协议后，由司法机关、行政机关依法查封等限制该房屋权利的，致使乙方不能取得该房屋产权，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本协议;解除本协议的，甲方退还乙方支付的款项，并按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支付乙方利息。

5.甲乙方双方签订产权登记中心规定格式的房屋买卖合同，其内容以本合同约定为准，本合同未约定的，以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为准。

第十四条其他

1.本合同不向房屋所在地土地房屋登记机构申请办理合同登记备案及预告登记。

2.乙方保证使用该厂房符合环保要求。

3、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诚信、互利互惠、友好、谦让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厂房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乙方各执 份。

第十五条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电子版篇十一**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按照《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土地转让事宜，订立本合同。

1、转让标的

(1)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_\_\_\_\_\_县镇村组小地名叫\_\_\_\_\_\_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永久转让给乙方。

(2)地块四至

东齐：\_\_\_\_\_\_;西齐：\_\_\_\_\_\_;

南齐：\_\_\_\_\_\_;北齐：\_\_\_\_\_\_。

(3)面积：\_\_\_\_\_\_平方米。

2、转让期限：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3、转让费：共计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整(￥：\_\_\_\_\_\_元)

4、支付方式和时间：\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一次性付清。以甲方收据为证。

5、双方约定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印)之日甲方收款后即生效。

(2)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该地块的管理权及使用权完全归乙方所有，甲、乙方及其家属、亲属人等不得以任何借口反悔，否则，视为违约。违约者，按该地块转让费的三倍价付给对方。

(3)乙方在使用该地块的过程中，如出现与该地块的争端问题或受到外人干涉阻碍等事端，甲方应立即出面排解，直至平息纠纷，排除障碍为止，为乙方顺利使用该地创造有利条件。若因甲方化解无效导致乙方不能顺利使用该地或因贻误时间所造成的损失，应由甲方负责。

6、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业承包合同管理机关调解;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和村委会各执一份。

转让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电子版篇十二**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在平等互利的前提下商议决定。甲方同意将自己的一块闲地永久性转让给乙方使用，并达成如下协议：

1、该宗土地的位置、四至界限及面积，在xx区曼栋老下侧，土地面积0。37亩，四至界限，东以排水沟为界，南以岩罕章橡胶林为界，西以村集体地为界，北以岩应醒墙为界。

2、转让方式：甲方将该宗土地永久性转让给乙方，即20xx年12月10日直到永久。永久属于乙方所有，任何人无权改变。

3、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该宗土地转让价为13万元（壹拾叁万元整），地上所有橡胶树及其他树不作赔偿；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一次性付清。

4、自该合同生效后，土地使用权归乙方所有，乙方有权改变土地的使用性质，如建房商业用地等。乙方有权转给他人承包，出租、转让和永久性高价转让等。甲方无权干涉乙方对该宗土地使用权。

5、该宗土地如有纠纷，有甲方全权负责解决，与乙方无关，若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由甲方按乙方所损失的经济总值赔偿给乙方。

6、如国家建设征用、公路扩大建设征用，其他企业建设占用等由乙方负责处理，所有获得赔偿金额多少与甲方无关，

7、办理该合同的全部费用，由乙方全部负责，甲方不负责办理该合同的任何费用。

8、该宗土地如果以后国家允许办证，那么由甲方负责将该宗土地的使用证办到乙方户头上，乙方协助甲方办理相关事项，费用由甲方负责。

9、土地四至界限已协议上说明，乙方只能在该宗土地范围内使用，不得跨越界线避免纠纷。

10、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必须共同遵守该合同条款，双方不得违约。若甲方违约，非法干预乙方对该宗土地的使用权，擅自变更和改变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则处罚甲方违约金按本合同转让费用加乙方后续投入资金之和的50倍赔偿给乙方；如乙方违约，则资金不退还，外加处罚本金50倍的违约金赔偿给甲方。

11、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自保留一份直到永久，村民小组保留一份，村委会保留一份，见证存档。

12、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按手印，村小组盖章、村委会盖章后生效。

1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形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望甲乙双方及子孙后代共同遵守。

甲方（出让方）签字：

乙方（受让方）签字：

村小组（盖章）：

村委会（盖章）：

年月日

**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电子版篇十三**

甲方(使用权出让方)：

身份证号码：

乙方(使用权接受方)：

身份证号码：

依照《合同法》、《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开、诚信、平等、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土地承包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守。

一、甲方将在施秉县 城关镇新桥村 组的土地使用权转让给乙方。

二、转让期限从 年 月 日起到 年 月 日止。共计 年。

三、土地使用范围：种植养殖、修建猪圈、管理用房、修路和水塘等。

四、如遇到国家土地征收，土地征收款归甲方所有，附属物归乙方所有。

五、到期归还：乙方所修的建筑物归甲方所有，不复垦。

六、转让价格：每年每亩按 元，并一次性付清。转让总金额：大写 ，小写： 。

七、甲方转让给乙方的土地不能有任何争议、纠纷和债务。

八、乙方在本合同期限内享有独立的生产自主权、经营权及甲方享有的所有权利，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扰乙方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九、违约责任：上述条款是甲、乙双方在完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的，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借口违约，否则，单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全部由违约方承担。

十、附加条款(商议后手写)：

十一、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电子版篇十四**

第一条本合同双方当事人：

出让方：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省(自治区、直辖市)\_\_市(县)土地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法定地址\_\_\_\_\_;邮政编码\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职务\_\_\_\_\_。

受让方：\_\_\_\_\_\_(以下简称乙方);法定地址\_\_\_\_;邮政编码\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_\_\_;职务\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外商投资开发经营成片土地暂行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甲方依据本合同出让的土地使用权，土地所有权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地下资源、埋藏物和市政公用设施均不在土地使用权出让范围。

第三条乙方根据本合同受让的土地使用权，在使用年限内可以转让、出租、抵押或用于其他经济活动，其合法权益受到国家法律保护。但不得进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所不允许的活动。乙方并有依法合理开发、利用、保护土地的义务。

第四条本合同所使用的特定词语定义如下。

1。“地块”指本合同项下甲方向乙方出让土地使用权的区域，即本合同第五条界定的区域。

2。“总体规划”指经中国政府批准的\_\_\_\_开发区域的开发建设总体规划。

3。“成片开发规划”指依据总体规划编制的，经中国政府批准的在受让土地使用权区域内各项建设的具体布置和安排。

4。“公用设施”指依照成片开发规划对地块进行综合性的开发建设，建成的供排水、供电、供热、道路、通信等设施。

第五条甲方出让给乙方的地块位于\_\_\_\_\_，地块编号为\_\_\_\_\_。(见附件\_\_\_\_\_\_地块地理位置图)

第六条第五条所指地块总面积为\_\_\_\_平方米。

第七条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_\_\_\_\_年。自颂发该地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之日起算。

第四章土地用途

第八条本合同项下的出让地块，按照批准的总体规划是建立一个以开办和经营工业项目(建设项目)为主的工业区(综合区)，亦准许开办一些与之相配套的生产和生活服务设施。(注：根据具体情况定)

第九条本合同附件《土地使用条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乙方同意按《土地使用条件》使用土地。

第十条在出让期限内，如需改变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土地用途，应当取得城市规划行政部门同意后，经甲方批准，依照有关规定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调整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并办理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手续。

第五章土地费用及支付

第十一条乙方同意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土地使用费用以及乙方向第三方转让时的土地增值费(税)。

第十二条该土地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为每平方米\_\_\_\_\_元人民币(美元或港元等)，总额为\_\_\_\_\_元人民币(美元或港元等)。

第十三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_\_\_\_\_日内，乙方须以现金支票或现金向甲方缴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的\_\_\_\_\_%共计\_\_\_\_\_元人民币(美元或港元等)作为履行合同的定金。

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后\_\_\_\_\_日内，支付完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逾期仍未全部支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请求违约赔偿。

第十四条乙方在向甲方支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后\_\_\_\_\_日内，依照规定办理土地登记手续，领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取得土地使用权。

出让方：

受让方：

年月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